

副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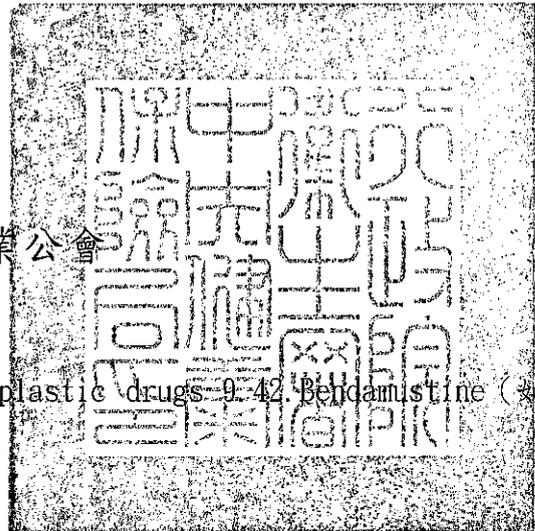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92號9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30034742號

附件：「藥品給付規定第9節抗癌瘤藥物 Antineoplastic drugs 9.42. Bendamustine (如 Innomustine)」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乙份



留用

主旨：公告修正抗癌瘤藥品 bendamustine (如 Innomustine) 之藥品給付規定。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修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9節抗癌瘤藥物 Antineoplastic drugs 9.42. Bendamustine (如 Innomustine)」部分規定，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副本：行司全及官灣社基會工民發私訊組署司
政、民社兵醫團層、業國型立網(請區以
院衛生會輔學法醫中同西生醫)請區以
法生健康導資人療華業藥技療、轉業上
規福保利委訊中協民公商新院本知務均
會利險機員學華會國會業藥所署轄組含
、部會構會會民、開、同發協企區、附
衛生品衛理國台牙華性華公協、組事署)
福藥生會防北醫民製民會會台(機高屏業
利物福、部市師國藥國全、灣請構屏業
部管利台軍電公藥研製國社教刊、業務
法理部北醫腦會師究藥聯團會登以務組
規署全市局商全公協發合法醫健下組
會、民政、業國會會展會人療保同、
、衛健府福同聯全、協、中院電)本
衛生康衛建業合國中會中華所子、署
生福保生省公會聯華、華民協報本東
福利險局連會、合民台民國會)署區
利部爭、江、中會國北國學、北業
部心議高縣中華、藥市西名本本區務
醫理審雄政華民中品西藥藥署署業組
事及議市府民華行藥代協資醫務、華
司口會政、國基民銷代理會訊務組因
、腔、府福醫層國暨理商、組管、華
衛生康生省公師劑理業同灣請組署技
福司福局金會協生協同業醫刊、中製
利、利、門全會公會業公院登本區藥
部衛部國縣國、會、公會協本署業股
社生附軍政聯中全臺會、會署台務份
會福屬退府合華國灣、台、全北組有
保利醫除、會民聯製中灣台球業、限
險部療役台、國合藥華研灣資務本公

署長黃三桂

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六編第八十三條

「藥品給付規定」修正規定

第9節 抗癌瘤藥物 Antineoplastic drugs

(自103年2月1日生效)

修正後給付規定	原給付規定
<p>9.42. Bendamustine (如 Innomustine) (101/10/1、<u>103/2/1</u>)</p> <p>1. (略)</p> <p>2. (略)</p> <p>3. <u>曾接受至少一種化療之和緩性非何杰金氏淋巴瘤，六個月內曾以 rituximab 治療失敗之單一治療。</u> (103/2/1)</p> <p>4. 不得與 fludarabine 合併使用。(103/2/1)</p> <p>5. 須經事前審查核准後使用，每次申請最多六個(月)療程。</p>	<p>9.42. Bendamustine (如 Innomustine) (101/10/1)</p> <p>1. 以本品作為第一線治療，限用於 Binet C 級之慢性淋巴性白血病病人 (CLL) 或 Binet B 級併有免疫性症候 (如自體免疫性溶血、免疫性血小板低下紫癥症等) 相關疾病之 CLL 病人。</p> <p>2. 用於 B-細胞慢性淋巴性白血病 (CLL) 病患 Binet B 及 C 之第二線治療，在經歷至少一種標準內容的烷化基藥劑 (alkylating agent) 治療方法無效，或治療後雖有效但隨後疾病又繼續惡化進展的病人。</p> <p>3. 不得與 fludarabine 或 <u>rituximab</u> 合併使用。</p> <p>4. 須經事前審查核准後使用，每次申請最多六個(月)療程。</p>

備註：劃線部份為新修訂之規定。